

论群众路线与马克思主义

方涛

(中共中央党校研究生院,北京 100091)

[摘要] 群众路线涵盖群众立场、群众观点和“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具体方法。从群众路线与马克思主义之间的内在联系看,一方面,马克思主义是群众路线的理论基础,另一方面,群众路线是马克思主义的具体运用和集中表现。具体来讲,群众路线彰显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反映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方法。所以,群众路线是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统一,是中国共产党人对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创造性运用。

[关键词] 中国共产党; 群众路线; 马克思主义

[中图分类号] D26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3-0755(2014)02-0015-03

“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群众路线,是中国共产党在领导人民革命斗争的实践中逐步形成的,也是党夺取全国政权的重要历史经验。就具体内容来说,群众路线包括群众立场、群众观点以及具体的工作方法三个方面。作为马克思主义政党,中国共产党把马克思主义作为自己的指导思想和行动指南。从理论渊源上分析,马克思主义是群众路线的理论基础,群众路线是中国共产党人对马克思主义的创造性运用。马克思主义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中国共产党坚持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和方法,在领导革命斗争的实践中创造了群众路线,这是理论与实际相结合的产物。党之所以把群众路线作为生命线和根本工作路线,是因为群众路线有着深厚的理论基础,是马克思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在党的工作中的具体反映。从具体内容上,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分析。

一 群众路线彰显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立场

立场,是人们观察、认识和处理问题的立足点。从根本上说,人们站在什么样的立场上是由其经济政治社会利益和所处的地位决定的。站在什么人的立场上,为什么人、依靠什么人的问题,是一个根本的政治问题和原则问题,是区分唯物史观与唯心史观的分水岭,也是判断马克思主义政党的试金石。马克思主义是在无产阶级革命实践中产生和发展起来的,是无产阶级根本利益的科学表现,具有鲜明的阶级性。马克思主义政党的一切理论和奋斗,都致力于实现以劳

动人民为主体的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这是马克思主义最鲜明的政治立场。马克思、恩格斯指出,“无产阶级的运动是绝大多数人的,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的独立的运动”^{[1]411},共产党人“没有任何同整个无产阶级的利益不同的利益”^{[1]413},“共产党人为工人阶级的最近的目的和利益而斗争,但是他们在当前的运动中同时代表运动的未来”^{[1]434}。马克思主义的整个理论体系,始终把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立足点和最终归宿,把全人类的自由而全面的发展作为最高价值追求。正因为如此,人类历史上才有这么多国家的人民把马克思主义作为追求自身解放、实现自由而全面发展的理论武器,并对人类历史发展的进程产生了深远而持久的影响。

群众立场是党的群众路线的首要内容,即“一切为了群众,一切依靠群众”,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政治立场。群众立场,是指要始终站在最广大人民群众立场上,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坚持以人为本、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把实现好、维护好和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想群众之所想,急群众之所急,忧群众之所忧,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群众立场作为我们党的最根本的政治立场,是由党的性质和宗旨决定的。党除了工人阶级和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党没有自己特殊的利益。毛泽东曾指出,“共产党是为民族、为人民谋利益的政党,它本身决无私利可图”,“它的党员应该

站在民众之中,而决不应该站在民众之上”^{[2]809}。在领导人民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奋斗实践中,中国共产党之所以能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拥护,最根本的原因就是始终站在了最广大人民的立场上,始终代表了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

习近平同志指出:“始终站在人民大众立场上,始终不脱离、不动摇这个立场,这是共产党人掌握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重大问题。”^[3]坚持和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必须牢牢地站在人民群众的立场上而不是站在个人、少数人的立场上,在任何时候任何情况下都要以人民利益为重、全心全意为人民谋利益而不是以个人利益为重、谋取个人私利。坚持把人民拥护不拥护、赞成不赞成、高兴不高兴、答应不答应作为制定路线方针政策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切实把人民群众的利益维护好、实现好、发展好,真正做到为政不移公仆之心、用权不谋一己之私。在新的形势下,要坚持以人为本、执政为民,加强以保障和改善民生为重点的社会建设,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全面深化改革,攻克体制机制上的各种障碍,突破利益固化的藩篱,让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要适应群众利益多样化和复杂化的趋势,积极畅通和拓宽群众利益表达渠道,正确引导群众表达利益诉求,合理把握最广大人民根本利益、现阶段群众共同利益、不同群体特殊利益的关系,统筹兼顾好各方面群众关切。

二 群众路线体现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观点

观点,是人们对事物的看法,与认识主体所处的地位和所持的立场密切相关。马克思主义观点是马克思主义关于自然界、人类社会和思维发展规律的科学认识,是对自然界规律和人类社会实践经验的科学总结,体现在马克思主义哲学、政治经济学和科学社会主义这三个主要组成部分。在具体内容上,马克思主义观点主要包括:关于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基本观点;关于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基本观点;关于社会形态和社会基本矛盾运动规律的基本观点;关于社会主义必然代替资本主义的基本观点;关于社会主义革命和无产阶级专政的基本观点;关于无产阶级政党的基本观点;关于社会主义本质和社会主义建设的基本观点,等等。虽然马克思主义诞生以来当今世界已经发生了很大的变化,但是,马克思主义的这些基本观点仍然是正确的,仍将继续指导党的各项工作。

在马克思主义观点中,唯物史观即历史唯物主义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恩格斯 1883 年 3 月 18 日

前后在马克思墓前的讲话中指出,唯物史观和剩余价值学说是马克思一生中的两大发现。正是这两大发现,使社会主义从空想变成现实。正如达尔文发现物种起源和进化的规律一样,马克思发现了人类社会的客观规律,科学地回答了社会历史领域一系列重大问题,深刻地揭示了生产力与生产关系、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矛盾运动等一系列规律,为正确认识人类社会历史及其发展趋势提供了科学的指导原则。唯物史观认为,历史是由人民群众创造的,人民群众不仅是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而且是社会变革的决定性力量,在创造历史过程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马克思、恩格斯指出:“历史活动是群众的活动,随着历史活动的深入,必将使群众队伍的扩大。”^[4]列宁指出:“生气勃勃的创造性的社会主义是由人民群众自己创立的。”^[5]唯物史观关于人民群众是历史创造者的观点,为群众观点提供了坚实的理论基础。

中国共产党在革命、建设和改革的实践中,提出了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虚心向群众学习、相信群众自己解放自己、群众利益无小事、对党负责与对人民负责相一致、权为民所赋和以人为本、立党为公、执政为民等观点。这些观点,是对唯物史观关于人民群众地位和作用认识的丰富和发展,是贯彻党的群众路线、做好群众工作必须牢固树立的重要观点。当前,牢固树立群众观点,关键是要树立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习近平同志强调:“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就是要为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深深植根于全党同志的思想和行动中。”^[6]为民务实清廉是群众观点的基本内容,也是新时期坚持和贯彻党的群众路线的时代要求。为民,是党的群众路线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就是要以人为本、立党为公、执政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当好人民公仆,做到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务实,是党的群众路线的本质特征,就是要坚持求真务实、真抓实干,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勤奋工作、埋头苦干,对党和人民的事业高度负责,扎扎实实做好各项工作。清廉,是党的群众路线的基本要求,就是要坚持严于律己、廉洁奉公,严格遵守党纪国法,做到干部清正、政府清廉、政治清明。要不断强化为民务实清廉的价值追求,成为全党同志的人生观和价值观,形成贯彻落实党的群众路线各项要求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三 群众路线反映了马克思主义的基本方法

马克思主义方法,是指导我们正确认识和改造

世界的根本思想方法和工作方法。马克思主义是无产阶级解放事业的行动指南,其最大的贡献在于为人类解放事业提供了科学的方法论。恩格斯指出:“马克思的整个世界观不是教义,而是方法。它提供的不是现成的教条,而是进一步研究的出发点和供这种研究使用的方法。”^[7]列宁指出:“马克思主义者从马克思的理论中,无疑地只是借用了宝贵的方法。”^[8]毛泽东形象地把马克思主义方法比喻为“政治上军事上的望远镜和显微镜”^{[2]899}。马克思主义把实践观点引入认识论,把辩证法运用于反映论,科学地解决了认识产生和发展的规律问题,为我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指导。

在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这最根本的世界观和方法论的基础上,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把马克思主义认识论具体化为“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路线。1943年6月,毛泽东在为党中央起草的《关于领导方法的若干问题》中,从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角度对群众路线的方法作了系统阐述,指出,“在我党的一切实际工作中,凡属正确的领导,必须是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将群众的意见集中起来,到群众中去作宣传解释,化为群众的意见,使群众坚持下去,见之于行动,并在群众行动中考验这些意见是否正确。然后再从群众中集中起来,再到群众中坚持下去。如此无限循环,一次比一次地更正确、更生动、更丰富。”^[9]“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方法,充分体现了对人民群众历史地位和作用的尊重,体现了马克思主义认识论的基本要求,是历史唯物主义在党的实际工作中的具体表现,是实现党的思想路线、政治路线、组织路线的根本工作路线。

“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方法,解决了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形成和落实的具体路径问题。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必须从人民群众的实践中形成,这就要求党必须深入群众,和群众打成一片,向人民群众学习,及时把群众中好的经验做法集中起来,形成全局性的政策,然后向群众宣传解释,到群众中去检验,不断完善政策。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必须到群众中去,转化为人民群众的实际行动,这就要求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形成后,要及时地向群众公布并做好宣传解释工作,在人民群众的实践中严格执行。党的历史也一再证明,什么时候能够做到“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党的决策就不会脱离实际、脱离群众,就能够顺利推进党和国家的各项工作。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党及时把基层群众实践中的创新做法集中起来,逐步试点推开,最后推向全

国,开启了重要领域的改革,大大解放和发展了生产力。实践证明,只有真正做到“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才能够正确地认识客观实际,才能够实现主观与客观相统一、理论与实际相统一,才能够制定正确的路线方针政策,从而为实现党的科学执政和民主执政创造有利条件。

具体对群众路线与马克思主义的理论渊源进行分析,可以发现,群众路线是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的统一。正因为党成立以来,始终站在人民群众的立场上,牢固树立马克思主义群众观点,坚持“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的工作方法,在革命、建设和改革各个历史时期制定了符合实际和群众利益的理论、路线、方针和政策,赢得了广大人民群众的保护和支持,从而使我们党能够始终保持马克思主义政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这也充分体现了中国共产党高度的理论自觉,善于把马克思主义的理论运用到具体工作实践中,这是中国共产党人对待马克思主义的科学态度。在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关键时期,按照党的十八大的部署,全党正在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这对于进一步发扬党的群众路线优良传统、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巩固党的执政基础和执政地位具有重要意义,必将为实现党的十八大确定的目标任务、“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凝聚强大的正能量。

[参考文献]

- [1]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
- [2]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
- [3] 习近平.深入学习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 努力掌握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J].求是,2010(7):17-24.
- [4]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287.
- [5] 列宁.列宁全集:第33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53.
- [6] 习近平.深入扎实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 为实现党的十八大目标任务提供坚强保证[N].人民日报,2013-06-19(1).
- [7] 马克思,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2012:644.
- [8] 列宁.列宁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60.
- [9] 毛泽东.毛泽东选集:第1卷[M].北京:人民出版社,1991:212.